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关于贵州省铜仁市万山区车博汇亿通汽配市场大底盘(裙楼)一层1-29商服用房（第二次拍卖）的公告

类型:拍卖公告

发布媒体:發步公告

发布时间: 2025-01-22 11:23:56

公示栏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六条之规定，网络司法拍卖的事项应当在拍卖公告发布三日前以书面或者其他能够确认收悉的合理方式，通知当事人、已知优先购买权人。权利人书面明确放弃权利的，可以不通知。无法通知的，应当在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公示并说明无法通知的理由，公示满五日视为已经通知。

本次司法拍卖已按前述规定通知到了案件的申请执行人，无被执行人联系方式，故未通知到，特此公示。

拍卖公告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将于2025年2月12日10:00起至2025年2月13日10:00止（即24小时，延时除外）对以下标的物按现状依法进行公开拍卖，申请执行人依法选定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sf.taobao.com/023/08?spm=a213w.3065169.courtList.188.eYNsqv>）进行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物：贵州省铜仁市万山区车博汇亿通汽配市场大底盘(裙楼)一层1-29商服用房

标的物位于贵州省铜仁市万山区车博汇亿通汽配市场。房屋结构为钢混结构，建筑面积为72.78平方米，房屋用途为商业服务，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2054年5月5日。所在大楼共4层，标的物位于名义层第1层，有电梯。目前由案外人使用。

特别说明：（1）本次拍卖标的物已被法院查封。（2）本次拍卖范围不包含室内二次装修价值及室内动产，请竞买人注意。（3）本次拍卖标的物仅办理预售登记，暂未办理产权证，拍卖成交后能否办理产权证请竞买人自行向有关职能部门咨询了解，办理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请竞买人注意。（4）据重庆雍迦科技有限公司于铜仁同心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处了解到，截止到2024年12月该标的物物业欠费2692.86元（收费标准：1元/平方米/月），水、电、气及其他欠费情况请竞买人自行了解，具体欠费金额以实际交付之日为准，拍卖成交后标的物所涉欠缴的水、电、气及未明确缴费义务人的费用均由买受人承担，请竞买人注意。（5）标的物拍卖成交后由执行法院负责交付。

具体现场状况以实际为准，未标明的瑕疵不在拍卖人承担范围内，请各竞买人自行了解。

评估价：53.77万元；起拍价：30.12万元；保证金：4万元；增价幅度：1000元（及其整数倍）

二、咨询、展示看样的时间与方式：本院已委托重庆雍迦科技有限公司在拍卖期间对上述房产的相关信息进行咨询及组织看样等工作，看样时间根据预约情况由重庆雍迦科技有限公司安排。预约看样请关注“雍迦科技”微信公众号或登录www.yongjiakj.com完成自助预约，亦可致电重庆雍迦科技有限公司人工预约：400-0231250、023-63819678。

三、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拍卖活动结束前，每最后5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就自动延迟5分钟。

四、拍卖方式：本次拍卖为增价拍卖，拍卖保留价即为起拍价（注：一人或一人以上报名，拍卖结束时出价最高的竞价人则竞买成功）。

五、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本院不承担本标的物瑕疵保证。特别提醒：有意者请亲自实地看样，详细情况可向物业及相关部门了解，未看样的竞买人视为对本标的物实物现状的确认，责任自负。标的物如有原有户口难以迁出的情况由买受人自行解决。

六、标的物过户登记手续由买受人自行办理，过户涉及的税费由买卖双方按国家相关规定各自缴纳。竞买人是否符合过户条件，请竞买人自行到当地相关职能部门进行了解，拍卖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与本标的物有关人员【案件当事人、担保物权人（质押权人）、优先购买权人】可参加竞拍，不参加竞拍的请关注本次拍卖

活动的整个过程。

八、需办理授权委托他人代为竞买的或多人联合竞买的竞买人请在竞价程序开始7日前向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提交登记手续，经法院确认后方能办理委托事项。

九、对上述标的物权属有异议者，请于竞价程序开始7日前与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联系。

十、拍卖竞价前淘宝系统将锁定竞买人支付宝账户内的资金作为应缴的保证金，拍卖结束后未能竞得者锁定的保证金自动释放，锁定期间不计利息。本标的物竞得者原锁定的保证金自动转入法院指定账户，拍卖余款在拍卖成交后7日内缴入法院指定账户（开户单位：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重庆枳城支行涪陵实验路分理处；账号：9558853100008472809）。拍卖成交后买受人未在公告明确的尾款缴纳期限内缴清尾款的视为悔拍，保证金不予退还，责任自负。

十一、根据《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第三十四条规定，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在拍卖公告确定的期限内未交付拍卖成交款或者逾期交付拍卖成交款的，法院将裁定重新拍卖。重新拍卖时，原买受人不得参加竞买。原买受人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依次用于支付拍卖产生的费用损失、弥补重新拍卖价款低于原拍卖价款的差价、冲抵本案被执行人的债务以及与拍卖财产相关的被执行人的债务。原买受人交纳的保证金不足以弥补重新拍卖价款低于原拍卖价款的差价、拍卖产生的费用的，法院将责令原买受人补交，拒绝补交的强制执行。

十二、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三十四条规定：实施网络司法拍卖的，下列机构和人员不得竞买并不得委托他人代为竞买与其行为相关的拍卖财产：（一）负责执行的人民法院；（二）网络服务提供者；（三）承担拍卖辅助工作的社会机构或者组织；（四）第（一）至（三）项规定主体的工作人员及其近亲属。

十三、司法拍卖因标的物本身价值，其起拍价、保证金、竞拍成交价格相对较高的，竞买人参与竞拍，支付保证金及余款可能会碰到当天限额无法支付的情况，请竞买人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网上充值银行。各大银行充值和支付的限额情况可上网查询。

十四、依照法释〔2016〕18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竞买人成功竞得网拍标的物后，淘宝网网拍平台将生成相应《司法拍卖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确认书中载明实际买受人姓名、网拍竞买号信息。

特别提醒：本次拍卖不向买受人收取佣金及服务费。竞买人在拍卖竞价前请务必再仔细阅读本院发布的《拍卖公告》、《竞买须知》、《标的物调查情况表》等材料所披露的内容，了解标的物情况、竞价规则、交款方式、法律责任。

本公告未尽事宜，请拨打有关电话咨询。

咨询服务：重庆雍迦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400-0231250 023-63819678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咨询电话：023-72810218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监督电话：023-72812808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局监督电话：023-67673543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督察室监督电话：023-67673378

淘宝技术咨询电话：400-822-2870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原网址：点击查看原发布网站

如有侵权请联系删除